

索引号:	12220000412760962A/2025-01358	分类:	委员提案;议案、委员提案答复
发文机关:	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成文日期:	2025 年 06 月 13 日
标题:	关于对省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 W296 号委员提案的答复		
发文字号:	吉工信议案〔2025〕30 号	发布日期:	2025 年 07 月 02 日

关于对省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

W296 号委员提案的答复

吉工信议案〔2025〕30 号

邹连和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扶持固态电池产业快速发展的建议》收悉。经认真研究、实地调研并征询省科技厅、省人社厅等协办单位意见,现正式答复如下:

一、关于“抓住机遇,抢占先机”的建议

省工信厅答复: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固态电池产业发展,指示相关部门推动先进电池技术及产品规模化应用,加快推进固态电池产业发展。一是省工信厅始终重点关注并支持固态电池产业发展,厅领导带领相关处室多次到电池生产企业调研,积极谋划固态电池重大项目,并将能源电子产业纳入《吉林省“十五五”工业发展基本思路》,在“十五五”期间作为重点发展方向之一。二是对省能源局制定的《吉林省新型储能高质量发展规划(2024-2030 年)》(征求意见稿)认真研究,积极沟通,提前做好产业发展谋划工作。

下一步,省工信厅将明确产业布局、市场推广等重点工作,积极对接国家重大科技专项,争取将我省固态电池产业纳入国家级产业规划,全力抢占技术和市场制高点。

二、关于“构建创新联盟,打造协同生态”的建议

省工信厅答复:省工信厅为更好的整合省内资源,搭建企业合作交流平台,积极推动产业联盟建设。一是 2023 年 8 月,为推进电子信息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省工信厅协调国家赛迪研究院、中国信通院等智囊机构,组织省内高校院所和固态电池上下游生产企业以及光电企业成立了吉林省电子信息制造业创新发展联盟。联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企业主导、自愿平等、创新合作、互利共赢”的原则,着力构建新型电子信息合作平台,推动全省电子信息制造业创新发展。构建更加紧密的合作伙伴关系,在技术研发、生产制造、市场开拓、品牌建设等方面加强上下协同,推动配套合作。构建循环顺畅的发展格局,在业务拓展、生产服务等方面互补互促,培育壮大行业企业。构建政企共为的项目招引机制,在以商招商、项目引进、技改扩产等方面强化政企联动,推动产业做大做强。二是 2025 年 1 月份,省工信厅组织省能源局、国网吉林电力公司、厅内相关处室和省内电池生产上下游企业,召开座谈会,研究成立光储制造业联合体,搭建产业合作平台,更好的推进固态电池产业发展。

下一步,省工信厅将推动电子信息制造业创新发展联盟会员,以固态电池产业链需求为导向,围绕固态电解质、高能量密度电极材料等关键技术开展联合攻关,整合各方优势

资源，推动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同时，支持联盟牵头申报国家级研发平台，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创新联合体。

省科技厅答复：省科技厅全力支持固态电池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快推动企业主导的产学研深度融合。在省科技发展规划工业领域项目申报要求中，项目可由企业单独或企业与高校、研究所以产学研合作形式申报，申报主持单位为高校、科研单位的，必须与吉林省内注册的企业以产学研形式联合申报。通过政策引导，推动高校和科研单位优秀创新资源逐步向企业集聚，以产学研合作形式打通固态电池创新链和产业链“堵点”问题，加快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

下一步，省科技厅持续强化企业主体地位，在企业创新能力提升上实现新突破。突出企业“出题”，在2025年省科技发展规划重点研发项目中继续设置企业关键技术研发类别，支持企业牵头联合高校院所实施科技创新项目。

三、关于“整合创新资源，激发要素活力”的建议

省科技厅答复：省科技厅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改革，强化教育科技人才产业一体化发展，全力做好科技人才选育培养，开展吉林省“科创专员（科创副总）”常态化选派工作。

一是为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改革，健全新型举国体制，提升国家创新体系整体效能”，按照省委十二届五次全会“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产业一体化改革”部署要求，省科技厅会同省委组织部、省教育厅、省工信厅、省人社厅5部门共同组织起草了《吉林省教育科技人才产业一体化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年）》工作。2024年11月4日，经省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已以省委省政府文件印发。通过全面启动教育科技人才产业一体化发展三年行动，建立对接交流机制，制定任务清单，加快形成教育培养人才、人才支撑科技、科技引领产业、产业反哺回报科技的良性循环。

二是为深入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产业一体化发展，促进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人才链有效衔接，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全力破解人才供给与产业发展需求不匹配的问题，组织开展了“吉林省科技人才助力企业创新跃升行动”，选派科技人才入驻企业兼任“科创专员（科创副总）”，支持引导科技人才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推动人才资源优势转化成产业发展优势。目前，已累计从86家高校院所选派1012名科技人才入驻799家企业兼任2年“科创专员（科创副总）”，帮助企业转化科技成果458项、建立实验室等创新平台113个，取得了显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下一步，一是助推产业科技人才“双向奔赴”。坚持小切口、大纵深，以机制创新突破体制障碍。一方面，谋划实施吉林省“产业教授”助力教育科技人才产业一体化发展三年行动，拟每年从企业选派一定数量的科技创新能力突出、深入了解产业发展趋势的企业高级人才，入驻省内高校院所兼任“产业教授”，深度参与高校院所课程改革，优化调整学科布局、专业设置，推动建立校企共育人才机制。另一方面，持续做好“科创专员”选派工作，进一步完善常态化工作机制，优化申报流程，做好跟踪评估。通过“产业教授”与“科创专员”政策组合拳，充分释放科技人才和企业人才的创造潜能，探索打造教育科技人才产业良性循环、深度融合的格局。二是助推人才支持吉林高质量发展。着力培养造就我省战略科学家、一流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不断完善青年人才发现、选拔、培养机制，助力更多青年人挑大梁、当主角。围绕我省重点产业方向，持续开展省科技发展规划科技人才培育项目评审工作，持续开展“长白英才计划”评审工作。

省人社厅答复：省人社厅针对固态电池产业人才资源整合需求，充分发挥人才分类定级政策激励作用，对固态电池领域高层次人才实施A、B、C、D、E五级分类评定，促进人才

资源跨单位共享。精准落实《人才政策 3.0 版》安家补贴政策，对全职引进的固态电池领域高层次人才，按高层次人才类别分别给予 15-300 万元梯度补贴。

下一步，省人社厅将按照建议要求，会同工信、科技等部门开展专项调研，进一步完善人才政策落实机制和服务保障工作，为固态电池等新兴产业人才引进培育提供更有力的支撑。

四、关于“加速产业化进程，培育龙头企业”建议

省工信厅答复：省工信厅积极推进高校院所固态电池领域优秀科研成果与省内企业对接落地。**一是**加强调度，及时了解万和光电公司与西安交通大学固态电解质材料项目进展，争取项目尽快落地。**二是**推动长春理工大学固态电解质材料项目与辽源中聚公司座谈，加快传统电池企业产品更新。**三是**推进东北师范大学准固态动力电池项目在中韩示范区落地，帮助企业协调产业投资基金、智转数改等政策支持。**四是**推进东北电力大学构网型变流器项目与京能启明公司合作，协调解决项目厂房、资金等问题。**五是**组织电池制造企业，谋划聚力攻坚专项课题，推进核心技术攻关，为企业争取政策支持。

下一步，省工信厅将加大工作力度，推动产业发展。**一是**加强政策宣传力度，帮助企业通过超长期国债、股权投资和聚力攻坚等政策，支持企业建设示范和规模化生产线；**二是**推动固态电池与新能源汽车、储能等下游产业协同发展，建设一批示范应用场景；**三是**实施“专精特新”企业培育计划，重点支持掌握核心技术的中小企业发展，培育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固态电池龙头企业。

省科技厅答复：省科技厅积极搭建科技成果与企业供需对接平台，促进科技成果落地转化。**一是**围绕先进能源材料，布局了一批技术研发项目。近五年来，累计投入专项经费 1600 余万元，支持了《钠基全固态电池与固固界面优化新策略》《高安全高比能半固态锂电池的产业化技术开发》《复合固态电解质与固态锂电池产业化研究》等技术研发项目。其中，2022 年度支持的《基于高性能聚合物固态锂电池关键核心技术开发及其应用示范》重大科技专项项目，重点解决耐高压、高室温离子电导率并具有良好的机械强度和良好界面相容性的聚合物固态电解质制备技术问题，突破大容量聚合物固态电池产业化关键技术。**二是**扎实开展科技服务系列活动。2024 年，围绕新材料等领域产业发展和企业技术需求，组织科学家与企业家交流分享沙龙、企业家走进研究所实验室、科技成果路演、服务科技企业和科研机构圆桌会议等活动。通过积极搭建高校院所与企业对接交流平台，发布科技成果、企业技术、路演推介等，推动更多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促进更多科技成果从“实验室”走向“生产线”。

下一步，省科技厅**一是**持续支持企业与高校和科研院所围绕固态电池、镍氢电池、燃料电池等关键核心材料制备技术及新产品开发，开展产学研技术合作。**二是**加强成果转化支持引导，依托吉林省科技发展计划项目，通过概念验证、中试中心、“以演代评”、创新产品等项目支持，促进科技成果实施转化，使更多科技成果从样品变成产品，形成产业化。

五、关于“深化技术交流，推动开放合作”的建议

省工信厅答复：省工信厅高度重视固态电池行业间开展交流与合作。**一是**积极协调相关处室，组织推动东池新能源公司等生产企业，与中国机械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等展会企业合作，赴国内外相关展会参会参展，开展交流，深化与当地企业合作。**二是**鼓励万和光电等省内企业与国内外高校、科研机构共建联合实验室，搭建企业间技术交流平台，推动建立区域性产业协作机制，形成优势互补、开放共赢的发展格局。**三是**组织鸿图锂电、一汽弗迪等企业赴杭州万向 A 一二三系统有限公司参观学习，与锂电池先进制造企业深入交流，引进吸收先进技术。**四是**组织辽源中聚等省内电池企业参加国家消防救援总局、国

家能源局和国家工信部组织的全国新能源企业消防安全培训，并与参会企业在安全管理方面开展深入的学习交流。

下一步，省工信厅将在三方面推进行业企业交流合作。**一是**积极组织企业参加国际国内固态电池技术交流会议和展会，加强与国内先进固态电池企业和科研机构的合作与交流，引进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提升本省固态电池产业的国际竞争力。**二是**推动区域合作。加强与其他省份在固态电池领域的合作，实现区域共享、优势互补。引导上下游企业完善配套体系，支持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加强供需对接，形成产业链融通发展的协同联动机制。**三是**协调相关部门，充分发挥省内行业组织和境外中资企业商（协）会协调、自律作用，防范出口领域恶性竞争，共同维护中国品牌良好形象。

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5 年 6 月 13 日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张宝国，18604311431）